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使用自有资金向本行全资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投资）增资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增资后工银投资仍为本行全资子公司。

- 本次增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资不属于本行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经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拟向全资子公司工银投资增资，增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上述对工银投资的增资分次进行。本行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金额和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工银投资是本行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开展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及配套支持业务；依法依规面向合格社会投资者募集资金，用于支持实施市场化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以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本行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本次增资。本次增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本行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增资尚需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